

慶祝 110 年高雄市青年節表揚中等學校優秀青年實施要點

- 一、目的：獎勵德行優良，服務熱心及守法、愛校之優秀學生，並藉擴大表揚，形塑青年行為典範，建立校園良好風氣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救國團總團部、救國團高雄市團委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各大專院校、高國中學校
- 四、表揚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(另行通知)
- 五、表揚地點：蓮潭國際會館(左營區崇德路 801 號)(暫定)
- 六、遴選標準：各中等學校在校學生品學兼優，具有下列優良事蹟之一，足資同學楷模者：
 - (一) 代表學校參加各項競賽，屢獲佳績，有具體事實者。
 - (二) 擔任校內班級、社團幹部推廣社團活動，有具體貢獻者。
 - (三) 崇法守紀、友愛同學，有具體事實，足資表揚者。
 - (四) 刻苦耐勞、純樸勤奮、熱心服務，堪為青年表率者。
 - (五) 具有其他優良德行與傑出表現，足堪青年楷模者。
- 七、遴選方式：

本市各國高中學校得依據本要點，每校推薦 1 至 2 名優秀青年，並於 110 年 3 月 10 日(三)前將推薦表(如附件一)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190906@cyc.tw 蔡小姐，並紙本寄送高雄市救國團活動組(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189 號)彙整，逾期視同放棄推薦。
- 八、表揚方式：
 - (一) 透過救國團高雄市團委會於慶祝青年節活動中隆重表揚。
 - (二) 將於高雄市青年期刊開闢『青年節專欄』加以報導。
- 九、附則：
 - (一) 推薦表中優良事蹟請具體詳填。
 - (二) 實施辦法及推薦表可於高雄市政府教育局-活動訊息：<https://reurl.cc/Gdx8bA> 或於高雄團委會官網：<http://khmtc.cyc.org.tw/> 下載。
 - (三) 獲獎人員表揚通知，本會另行寄發。
 - (四) 推薦表初審意見、決審意見、決定等欄位，請保留勿填寫，由本會填註。
 - (五) 業務承辦人員：蔡小姐，電話:07-2013141 分機 405。
- 十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主辦單位隨時修訂。

110 年高雄市中等學校優秀青年推薦表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|
| 中文姓名 | | 性別 | |
| 英文姓名 (與護照同) | | 年級 | |
| E-MAIL | | 聯絡電話 | |
| 通訊地址 | | | |
| 參加社團暨專長 | | | |
| 具體優良事蹟 | | | |
| 初審 意見 | (由本會填駐) | 決審 意見 | (由本會填駐) |
| | | 決定 | (由本會填駐) |

學校名稱：

校長：

主管：

承辦人：